

文水县西槽头乡人民政府文件

西政发〔2023〕30号

西槽头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西槽头乡排查整治“黑工厂” 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党支部、村委会：

《西槽头乡排查整治“黑工厂”工作方案》已经乡政府研究同意实施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西槽头乡人民政府
2023年10月30日



西槽头乡排查整治“黑工厂”工作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吕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分解落实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任务的通知》（吕安办发〔2023〕89号）文件精神及县委、县政府决策部署，扎实开展整改工作，确保辖区内“黑工厂”排查整治到位，促进全乡安全环保形势持续改善，结合我乡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对安全生产工作提出的重要指示要求，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方针，以筑牢安全生产第一防线为目标，压实责任，加强部门协作，充分发挥综合行政执法力量，全面开展辖区内“黑工厂”排查整治工作，确保“黑工厂”打击取缔到位。

二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全面排查。坚持“属地管理”的原则，各村结合安全隐患排查敲门行动，组织村两委、网格员等对本村内企业、经营单位开展无死角、地毯式排查，重点对“黑工厂”进行摸清，详细记录信息，并建立工作台账。

（二）依法治理。各村对排查发现的“黑工厂”及时上报乡政府，乡政府将联合相关部门坚决打击取缔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推进责任落实。各村支部书记为本村排查整治工作第一责任人，各包村干部深入各村督促指导、参与排查整治工作。

建立巡查机制，确保排查到位。各村要建立常态化巡查工作机制，细化监管责任，对管辖范围内的“黑工厂”开展拉网式排查整治，对发现的问题要做好台账登记并及时上报，督促企业落实整改，安排人员定期开展巡查和回访，发现问题及时制止并报告，确保整改到位。

（三）加强督导检查，确保整治实效。乡政府将开展排查整治工作督导检查，对工作开展不到位、排查摸底不彻底、整改推进不力、问题解决不到位的，视情况采取约谈、通报、问责等措施。